

红河镇韩堡村“多规合一” 实用性村庄规划（2022-2035）

一、项目名称

《彭阳县红河镇韩堡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2022-2035)》

二、村庄类型

韩堡村属于“集聚提升类村庄”

三、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韩堡村行政区范围，总面积为 1285.10
公顷。

四、规划期限

现状基期年为：2022 年

近期为：2022-2025 年；远期为：2026-2035 年。

五、规划人口

规划近期常住总人口约 559 户 2504 人；

规划远期常住总人口约 665 户 2792 人。

六、规划方案

1、规划定位

以产业兴旺为关键，生态宜居为重点，乡风文明为保障，
治理有效为基础，生活富裕为根本，坚持因地制宜、因村施

策、循序渐进，走符合韩堡实际、富有红河镇特色的乡村振兴道路，在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此次韩堡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对村庄的总体发展定位为：统筹村庄产业发展，壮大提升设施蔬菜产业；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文化大院，文化体育中心等服务设施；加快培育村庄人才发展，建设人才培养基地；提升扶贫车间带动作用，打造韩堡为乡村振兴示范村。依据韩堡村发展条件，将韩堡村形象定位为：“山水红河，绿色韩堡”。

2、国土空间总体布局

韩堡规划土地总面积 1285.10 公顷，包含 15 个一级地类，36 个二级地类。经规划调整，包含 15 一级地类，39 个二级地类。具体调整如下：

现状耕地总面积 501.67 公顷，占比 39.04%，规划耕地总面积 505.85 公顷，占比 39.36%，增加了 4.18 公顷，主要通过土地复垦、低效林草地整理增加耕地面积；现状林地总面积 584.46 公顷，占比 45.48%，规划林地总面积 585.60 公顷，占比 45.57%，增加 1.14 公顷，主要为现状农用地的整理恢复；现状草地 45.54 公顷，规划草地 45.31 公顷，减少 0.23 公顷，主要为低效草地的整理。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减少了 0.52 公顷；居住用地减少 5.44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增加 0.22 公顷，主要为规划村史馆的占地；商业服务业用地增加 1.18 公顷，主要为沿刘杨公路红河商业街的

扩建；工矿用地不做调整；交通运输用地增加 0.17 公顷，主要为规划专用停车场的修建；公用设施用总量上保持平衡，二级类增加了环卫用地，将原来的供电用地进行调整为商业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增加 0.30 公顷；特殊用地减少 0.05 公顷；陆地水域此次规划不做调整；其他土地减少 0.97 公顷，主要为裸土地的整治。

3、国土空间管控

3.1 生态空间管制规则

1) 严格控制各类开发利用活动对生态空间的占用和扰动，确保依法保护的生态空间面积不减少，生态功能不降低，生态服务保障能力逐渐提高。

2) 在生态空间范围内不得进行破坏生态景观、污染环境开发建设活动。禁止贮存、堆放可能造成水体污染的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做到慎砍树、禁挖山、不填湖。

3.2 农业空间管制规则

1) 严格控制各类开发利用活动对农业空间的占用和扰动，确保农业空间内的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

2) 从严控制农业空间转为建设空间，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违法转为生活空间和生态空间；加强对生态空间转为农业空间的监督管理，鼓励建设空间转为农业空间。

3) 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外的农业空间。符合区域准入条件的建设项目，涉及占用农业

空间中的一般农地和其他农地的，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涉及占用农业空间中其他未作明确规定的用地，应当加强论证和管理。

4) 严格控制区内的耕地转变用途，经批准的建设占用耕地的，必须按照“占补平衡”的原则，补充与所占耕地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

5) 未经批准，不得在种植园用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

6) 应按规定要求新建设施和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对土壤耕作层破坏和污染。

7) 对养殖场的建设提出严格管控要求。在养殖边缘设置 15 米卫生防护带，养殖建设须距集中居民点不得小于 500 米。

3.3 建设空间管制规则

1) 宅基地管制严格执行“一户一宅”政策。

2) 宅基地、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安排应符合村庄规划建设用地布局安排。

3) 公益性设施用地为村集体所有，禁止改变土地用途及非法出让，禁止出租从事非公益性活动。

4) 严格控制村庄内部道路两侧景观与绿化用地占用，充分鼓励利用房前屋后的空闲地种植果木等进行村庄绿化。

5) 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兴建殡葬设施。

6) 其他管控措施应符合村庄建设控制线管制规定。

4、产业发展规划

4.1 产业发展定位

建设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基地，重点发展小麦、玉米、马铃薯等农作物种植产业和牛、羊等生态养殖产业，在一产做为基础，加快发展农产品初加工和农村电商、智慧农业等，完善村庄产业链条，增加农产品附加值，提高村庄收入。

4.2 产业空间布局

依据村庄发展基础及区域产业统筹趋势，规划韩堡村产业发展依托“一带一轴两心两区三基地”的发展结构。其中：

一带：依托省道 202 和原省道 203 交通区位优势，形成乡村旅游发展带；

一轴：依托刘杨公路红河街道段商住混合区形成韩堡村商业发展轴，沿刘杨公路形成现代农业集中发展轴；

两心：指依托红河镇政府为镇域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依托韩堡村委会及配套设施形成服务于全村的综合服务副中心；

三基地：围绕红河川道种植基础形成三大现代化冷凉蔬菜种植基地。

4.3 产业发展模式

1) 延伸农产品产业链

加快“农产品种植+初级加工产品+电商销售”发展模式，延伸乡村农产品的产业链，发展蔬菜、红梅杏、枸杞初加工包装，推进传统农业产业转型升级，提高乡村农业附加值。完善农田水利设施，以及农产品初级加工厂房。

探索“饲草种植+标准化养殖+委托屠宰加工+线上线下交易”发展模式，搭建交易平台，配套建设1处大型养殖综合园区。

2) 发展休闲农业

融合旅游、农业、生态要素，探索复合利用发展模式，依托红河周边农田设施，探索传统农事体验、周末农场、共享田园，打造韩堡特色田园综合体；依托经果林种植、牡丹山庄基础发展观光采摘，提高观赏性，并利用蔬菜种植基地打造面向彭阳，辐射原州区、同心的枸杞蔬菜种植采摘观光基地；将韩堡村打造成休闲农业田园体验示范点。

3) 发展乡村旅游

借助彭阳县打造“山水田园·锦绣彭阳”品牌，创建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县契机，以“山水红河，绿色韩堡”为形象统领，构建“一核两线”全域旅游发展格局，打造独具特色的休闲健身游、农业观光游、田园风情游等特色线路。大力实施“全民共建+全民营销+全民参与+全民共享”发展模式，

以发展家庭宾馆、农家乐为主体，引导农民就地就业、农产就地增值，全面带动特色种植业、乡村手工业、餐饮服务业、农村文化产业等业态发展，营造简洁、朴实、休闲、实惠的“吃农家饭、住农家院、看农家景、享农家乐”的旅游氛围，倾力打造乡村旅游品牌，形成全域旅游的消费链，实现旅游惠民、旅游便民、旅游富民，以此推动全面小康建设。

4、近期建设项目

近期建设任务涉及居民点建设、国土综合整治、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计划总投资 2293.8 万元。